

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环境影响评价

# 公众参与说明

编制单位：重庆航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6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6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6
3.2 公示方式	7
3.3 查阅情况	14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4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4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4
6 其他	17
7 诚信承诺	17

## 1 概述

2019年6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发改办基础〔2019〕712号”文同意项目名称由“重庆乌江白马电航枢纽工程”调整为“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工程”，建设单位由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调整为重庆航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9月，长江设计院编制了《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并取得了重庆市发改委同意项目建设的批复。

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位于乌江下游河段，是乌江干流规划的12级开发方案中的最下游一级。枢纽位于重庆市武隆区白马镇，上距银盘水电站约46km，下距乌江河口约43km，坝址控制流域面积83690km<sup>2</sup>，多年平均径流量495.5亿m<sup>3</sup>。白马航电枢纽开发任务以航运为主，兼顾发电，并具有对银盘水电站运行进行反调节的作用。

白马枢纽死水位180.00m，调节库容0.41亿m<sup>3</sup>；正常蓄水位184.00m，相应库容1.67亿m<sup>3</sup>；校核洪水位201.93m，总库容3.74亿m<sup>3</sup>。装机容量为480MW，年发电量17.12亿kW·h，装机年利用小时3567h。

本工程设计代表船型为500t级货船，规划航道等级为IV级，通航建筑物为500t级单级船闸，闸室有效尺寸为150.0m×23.0m×4.2m（长×宽×门槛水深），设计年单向通过能力659.6万t，建成后可渠化航道里程约45.3km。

大坝采用混凝土重力坝，坝顶高程205.50m，最大坝高87.50m，坝顶总长588.30m。泄水建筑物共设11个14m高×24m宽的泄洪表孔；电站厂房安装3台单机容量为160MW的轴流式水轮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为480MW。

本工程为二等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电站厂房、船闸、泄洪建筑

物、挡水建筑物、鱼道、白马乌江大桥、配套办公生活用房、水土保持工程、环境保护工程，以及 319 国道改线、场外（内）公路、翻坝码头、锚地、坝区景观绿化等永久附属设施。推荐左厂房、河床溢流坝、右船闸的枢纽布置方案。

采取工程措施防护后，工程建设征地处理范围 4.79km<sup>2</sup>，涉及人口 5482 人，各类房屋 56.12 万 m<sup>2</sup>，土地 7182.00 亩。

施工采取明渠通航，三期导流方式，导流明渠布置在右岸。工程总工期 99 个月（不包括 24 个月工程筹建期），其中施工准备期 22.5 个月、主体工程施工期 46.5 个月，工程完建期 30 个月。工程第 1 年 1 月初开始施工准备，第 6 年 10 月初第一台机组发电，第 7 年 5 月底全部机组投产发电，第 9 年 3 月底船闸调试完毕，工程完工。总投资 103.9 亿元。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本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充分征求公众意见。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发〔2006〕28 号）相关要求，2012 年 2 月原建设单位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委托长江水资源保护科学研究所承担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确定评价单位 7 日内，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于当年 3 月 2 日在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官网上进行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第一次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形式的公众反馈意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8 年部令第 4 号）（以下简称“《办法》”）要求，1 月 22 日我公司在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官网上进行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公示），公示有效期为 1 月 22 日至 2 月 28 日；2 月 17 日，组织人员在项目周边区域张贴

公示；其间先后在《武隆日报》进行了 2 次报纸公示（2 月 21 日和 2 月 24 日）。公示期间在我公司设置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查阅点，3 月 8 日，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结束。公示共收到 7 份公众意见，建设单位在综合考虑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的具体情况、环评单位和设计单位的建议、以及技术经济可行性等因素后，对 7 份公众意见全部采纳，组织环评单位根据公众参与意见修改完善了环境影响报告书。

在上述工作基础上，我公司组织有关人员编制完成《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2020 年 7 月 1 日，建设单位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12 年 3 月 2 日，原建设单位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在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官网上进行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公示的内容主要包括项目概况、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公众意见表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时间在确定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公示的时间、内容和平台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发〔2006〕28 号）相关要求。

### 2.2 公开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为网络公示，公示链接为

[http://www.cqwl.gov.cn/bmfw/news/2012-3/1824\\_62850.shtml](http://www.cqwl.gov.cn/bmfw/news/2012-3/1824_62850.shtml)，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2.2-1。首次公示选取的网络平台为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官网（政府网站），符合相关要求。



当前位置: 便民服务 -> 便民公告

便民公告

## 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告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

<http://www.cqwl.gov.cn>

2012年3月2日

发布单位: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长江水资源保护科学研究所

为充分了解社会各界对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建设的意见和建议,更好地做好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发2006[28号])有关要求,现对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信息公告,向公众公开本工程环评的有关信息,并征求公众对本工程建设在环境影响(含社会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况:

1、项目名称: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

2、建设性质:新建

3、工程概况:乌江白马航电枢纽位于乌江下游河段武隆县境内,开发任务有航运、发电,并具有对银盘水电站运行进行反调节的作用等。

白马航电枢纽正常蓄水位184m,死水位182m,调节库容0.4238亿m<sup>3</sup>,装机容量435MW。白马水库的设计洪水位为194.36m,校核洪水位为201.93m,总库容为3.85亿m<sup>3</sup>,航电枢纽历时保证率90%的保证出力53.26MW,多年平均发电量16.70亿kW·h。工程等级为二等,工程规模为大型。

(2)型,主要建筑物包括拦河坝、电站厂房、单线一级船闸。工程总投资959897万元。施工期高峰劳动力4000人,施工期总平均劳动力3200人。

水库淹没总幅员面积14.54km<sup>2</sup>,其中陆域6.65km<sup>2</sup>、水域7.89km<sup>2</sup>;枢纽工程建设区征地面积3.09km<sup>2</sup>,其中永久占地1.39km<sup>2</sup>、临时用地1.70km<sup>2</sup>。水库蓄水淹没和枢纽工程建设征地涉及5个乡镇、33个村、68组、5679人。工程环境保护静态投资21619.1万元。

工程施工总工期8年6个月,其中施工准备期2年4个月,主体工程工期3年11个月,工程完建期2年3个月。第1台机组发电工期6年3个月,工程筹建期6个月。

### 二、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项目建设单位: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广宁伯街9号

联系人:田庆申

电话:023-77742579

传真:023-77742579

E-mail: dttians@163.com

### 三、评价单位及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环评单位:长江水资源保护科学研究所

证书等级:甲级

证书编号:国环评证甲字第2602号

地址:武汉市汉阳区琴台大道515号

邮编:430051

联系人:雷明军

电话:027-84860353

传真:027-84872714

E-mail: mjlei@163.com

###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审批程序及各阶段工作初步安排

#### (1) 工作程序

首先由项目建设单位委托有资质的环评单位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受委托的单位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技术导则、标准和有关要求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通过环境现状调查、预测分析等方法评估工程建设可能带来的环境影响,提出环境保护对策和减缓措施,并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在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以媒体公示、问卷调查、咨询等方式广泛征询公众对本工程建设环境保护及相关方面意见和建议,并将对公众意见进行反馈。

#### (2) 审批程序

环境影响报告书经过不断完善后,由项目建设单位先后提交至国家环境保护部,并申请行政审批。

#### (3) 各阶段工作安排

准备阶段:在签定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合同7日内,进行公众参与的第一次信息公示;收集、研究有关文件,进行初步的工程分析和环境现状调查,进行环境影响因子识别和筛选,确定评价工作等级、范围和评价重点,拟定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计划和方法。

正式工作阶段: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计划和方法,对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建设运行做工程分析和环境现状调查,进行环境影响预测和评价,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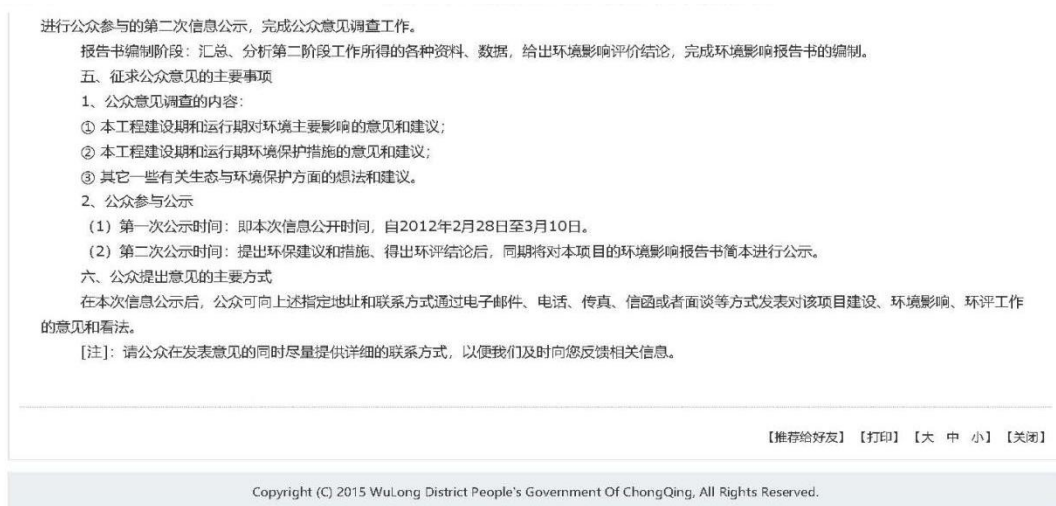


图 2.2-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官网)

##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形式的反馈意见。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020年1月20日,评价单位编制完成《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为广泛征求公众对《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意见和建议,我公司开展了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公示)工作,其中包括1次网络公示,公示有效期为1月22日至2月28日;在环境影响报告征求意见稿公示的有效期内进行了2次报纸公示;在项目涉及的环境敏感点区域及其周边区域张贴了征求意见的公示。公示内容主要包括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的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有效期为 1 月 22 日至 2 月 28 日, 2 月 21 日和 24 日共进行了 2 次报纸公示, 2 月 17 日在项目涉及的环境敏感点区域及其周边区域张贴了征求意见的公告, 网络、报纸和张贴公告等公示有效时限和公示内容均满足《办法》要求。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2020 年 1 月 22 日, 我公司在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网站开展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以征求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意见和建议, 公示有效期 1 月 22 日至 2 月 28 日, 网络公示链接为 [http://183.66.64.61:8082/zfxx/web\\_show\\_75102.shtml](http://183.66.64.61:8082/zfxx/web_show_75102.shtml),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3.2-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网站为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官网, 公示有效期不少于十个工作日, 满足《办法》要求。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信息公开

---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信息公开 ->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 -> 环境监测、保护与治理

索引号: 008690034/2020-00686	信息分类名称: 环境监测、保护与治理/公告公示/全社会
发布机构: 区生态环境局	生成日期: 2020年1月22日
名称: 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	
文号:	主题词: 环保

### 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

《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有关要求，开展第二次公示。

-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见附件1。纸质报告书可以在建设单位处查阅。
-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项目影响区及周围的公民个人、单位和团体。
-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格式、内容见附件2。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在公示有效期内采用QQ、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将公众意见表反馈给建设单位，并留下您的有效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和您取得联系。  
 建设单位名称: 重庆航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高新园星光大道76号  
 联系人: 吴宏  
 联系方式: 023-88734299 (传真023-89076638)  
 E-mail: 412874680@qq.com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

附件1: 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附件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重庆航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月22日

附件1: 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pdf  
附件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

打印 关闭

---

主题相关信息

重庆市武隆区仙女山镇人民政府关于报送2019年生态文明建设和环保工作总结的函

文复乡: 三举措做实环保工作

沧沟乡: 禁燃禁放保安全, 文明环保迎新春

重庆市武隆区仙女山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环办2019年环保工作总结的通知

重庆市武隆区江口镇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充实环保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政府网站  
找错

Copyright 2015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 All Rights Reserved.

主办单位: 中共重庆市武隆区委办公室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联系方式: 023-77722121

站点地图 | 设为首页 | 加入收藏 | 返回顶部 | Rss订阅

渝ICP备11006838-1号 政府网站标识码: 5002320015 渝公网安备 50023202000180号

图 3.2-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官网）

### 3.2.2 报纸

2020年2月21日和2月24日，我公司先后在《武隆日报》刊登了2次《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告知》，公示截图见图3.2-2。

《武隆日报》作为重庆市武隆区综合性的城市市民报纸，属于武隆区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共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符合《办法》要求。



### 坚定信心 同舟共济 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 有力有序推动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 全面有效落实分区分级分类疫情防控举措

黄宗华在全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上强调

本报讯【记者 周令 王 鑫】2月19日上午，区委副书记、区长黄宗华主持召开全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传达中央、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分析当前疫情防控工作形势，研究部署下一阶段疫情防控工作。会议强调，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有力有序推动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 持续压紧压实责任 落细落实措施 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农业生产发展

#### 黄宗华赴凤来庙斑白马仙女山等地调研时强调

本报讯【记者 周令 王 鑫】2月19日，区委副书记、区长黄宗华率队赴凤来庙、斑白、仙女山等地调研，实地了解疫情防控和农业生产发展情况。黄宗华强调，要压紧压实责任，落细落实措施，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农业生产发展，确保疫情防控和农业生产两不误。

### 全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第28次会议召开

#### 黄宗华主持

本报讯【记者 付朝晖 王 鑫】2月19日，全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第28次会议在区委会议中心召开。会议由黄宗华主持，区领导、各委办局主要负责人、各镇街党委书记等参加了会议。会议传达了中央、市委、市政府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最新指示精神，听取了各委办局、各镇街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汇报，研究部署了下一阶段疫情防控工作。

### 卢红主持召开2020年全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脱贫攻坚、“三农”工作专题会

本报讯【记者 付朝晖 王 鑫】2月19日，区委副书记、区长卢红主持召开2020年全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脱贫攻坚、“三农”工作专题会。会议传达了中央、市委、市政府关于“三农”工作的最新指示精神，听取了各委办局、各镇街关于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脱贫攻坚、“三农”工作的汇报，研究部署了下一阶段相关工作。

### 分区分级低风险、中风险、高风险地区 防控新冠肺炎疫情

本报讯【记者 周令 王 鑫】2月19日，全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分区分级防控工作。会议强调，要科学研判疫情形势，根据疫情风险等级，采取相应的防控措施，确保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稳定发展。

### 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

本报讯【记者 周令 王 鑫】2月19日，区委教育工委书记主持召开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专题会议。会议传达了中央、市委、市政府关于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最新指示精神，研究部署了下一阶段相关工作。

### 便民服务区

#### 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告知

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告知

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告知

### 提高政治站位突出重点任务 不断推动全区党的建设高质量发展

本报讯【记者 周令 王 鑫】2月19日，区委副书记、区长卢红主持召开提高政治站位突出重点任务，不断推动全区党的建设高质量发展专题会议。会议传达了中央、市委、市政府关于党的建设高质量发展的最新指示精神，研究部署了下一阶段相关工作。

### 重要提醒!

重要提醒!

重要提醒!

重要提醒!

图 3.2-2 《武隆日报》第一次公示截图（2月21日）



### 王频在检查指导企业复工复产春耕生产时指出 增强防控意识 全力有序推进各行各业复工复产

本报讯(记者 陈朝晖 张正清)2月20日,区委副书记王频率队深入辖区企业复工复产春耕生产一线,实地检查指导复工复产春耕生产,并现场督查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王频强调,要始终把疫情防控作为当前头等大事,严格落实各项防控措施,确保复工复产安全有序进行。

王频在检查指导企业复工复产春耕生产时指出,要增强防控意识,全力有序推进各行各业复工复产。他强调,企业要严格落实各项防控措施,确保复工复产安全有序进行。同时,要加快推进春耕生产,确保不误农时。

### 十四届区委第八轮巡察反馈情况通报

区委按照2019年10月至12月,十四届区委第八轮巡察反馈情况通报,指出被巡察单位在政治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等方面存在的问题。通报要求被巡察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整改,举一反三,切实解决突出问题。

通报指出,被巡察单位在政治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等方面存在突出问题。要求被巡察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整改,举一反三,切实解决突出问题。同时,要加强对整改工作的督促检查,确保整改取得实效。

### 区发改委:多措并举抓细抓实疫情防控期间粮油保供稳价工作

本报讯(记者 王 鑫)连日来,区发改委多措并举抓细抓实疫情防控期间粮油保供稳价工作,切实保障粮油市场供应,维护市场价格稳定。

区发改委多措并举抓细抓实疫情防控期间粮油保供稳价工作,切实保障粮油市场供应,维护市场价格稳定。具体措施包括:加大储备粮投放力度,增加市场供应;加强价格监测,及时发布价格信息;严厉打击囤积居奇、哄抬物价等违法行为。

### 区人社局:推进线上职业技能培训 助力劳动者顺利就业

本报讯(记者 王 鑫)为助力劳动者顺利就业,区人社局积极推进线上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劳动者技能水平,增强就业竞争力。

区人社局积极推进线上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劳动者技能水平,增强就业竞争力。通过线上培训,劳动者可以随时随地学习,提高学习效率。同时,区人社局还积极开展线下职业技能培训,为劳动者提供多样化的培训选择。

### 武隆九三学社:同心战“疫” 社员在行动

本报讯(记者 王 鑫)武隆九三学社社员们积极投身疫情防控工作,以实际行动践行“同心战‘疫’”的誓言,为疫情防控贡献智慧和力量。

武隆九三学社社员们积极投身疫情防控工作,以实际行动践行“同心战‘疫’”的誓言,为疫情防控贡献智慧和力量。他们深入一线,开展宣传、物资配送等工作,为疫情防控提供有力支持。

### 区建设投资公司(集团)有限公司项目陆续实现复工复产

本报讯(记者 王 鑫)区建设投资公司(集团)有限公司各项目陆续实现复工复产,为全区复工复产提供有力保障。

区建设投资公司(集团)有限公司各项目陆续实现复工复产,为全区复工复产提供有力保障。公司严格落实各项防控措施,确保复工复产安全有序进行。

### 石桥苗族土家族乡帮助农民代销滞销产品

本报讯(记者 王 鑫)石桥苗族土家族乡积极帮助农民代销滞销产品,解决农民销售难题,助力农民增收。

### 便民服务平台

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公告  
 重要提醒  
 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公告,请相关利益主体及时反馈意见。

### 日本大阪府泉佐野市捐赠防疫物资顺利抵武

本报讯(记者 王 鑫)日本大阪府泉佐野市捐赠的防疫物资顺利抵达武汉,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有力支持。

### 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加强防疫管控 劝离钓鱼人员

本报讯(记者 王 鑫)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加强防疫管控,劝离钓鱼人员,确保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到位。

### 鸣江镇分类有序开展复工复产

本报讯(记者 王 鑫)鸣江镇分类有序开展复工复产,确保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两不误。

### 爱心企业向我区捐赠6吨疫情防控物资

本报讯(记者 王 鑫)爱心企业向我区捐赠6吨疫情防控物资,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有力支持。

### 区餐饮协会为抗击疫情捐款2万余元

本报讯(记者 王 鑫)区餐饮协会为抗击疫情捐款2万余元,展现行业担当,助力疫情防控。

图 3.2-3 《武隆日报》第二次公示截图 (2月24日)

### 3.2.3 张贴

2020年2月17日,我公司组织人员在项目涉及的环境敏感点区域及其

周边区域张贴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的公告，张贴公告的位置共计 23 处，分别为白马工程项目部门口、白马工程移民安置项目部门口、白马镇政府、白马镇铁佛村、白马镇渔光村、白马镇杨柳村、白马镇中心小学、白马镇中学、土坎镇政府、土坎镇关滩村、土坎镇五龙村、土坎镇新坪村、巷口镇城东村、巷口镇中兴村、羊角镇政府、羊角镇朝阳村、武隆区油房沟移民安置区附近公示栏、武隆区城南溪沟移民安置区附近公示栏、武隆区人民广场公示栏、江口镇黄角村、江口镇蔡家村、武隆区盐市口公示栏、白马航电枢纽工程协调指挥部等，部分张贴公告现场照片见图 3.2-4。

本次张贴征求意见的公告区域覆盖了工程直接影响区域、移民安置区和部分间接影响区域，张贴公告的地点主要为村委会、学校、广场等人员流动量较大的区域，属于当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符合《办法》要求。



白马工程项目部门口



白马工程移民安置项目部门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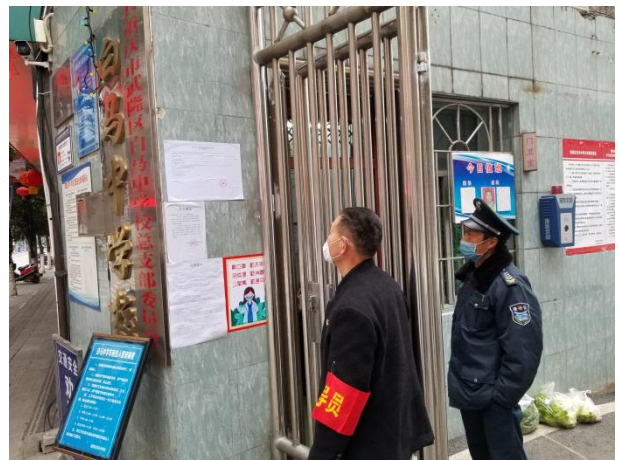
白马镇政府



白马镇渔光村



白马镇中心小学



白马镇中学



土坎镇政府



土坎镇五龙村





巷口镇城东村



羊角镇政府



武隆油房沟移民安置区附近公示栏



武隆区人民广场公示栏



江口镇黄角村



白马航电枢纽工程协调指挥部

图 3.2-4 张贴公告地点现场照片（部分）

###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公示）期间，我公司（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高新园星光大道 76 号）在办公室设置了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查阅点，在公示期间无公众到此查阅纸质报告书。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共收到 7 份公众意见。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由于在第一次公示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公示）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方面的质疑性意见，因此，按照《办法》要求，无需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工作。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项目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期间，建设单位共收到 7 份公众意见。从参与者的类型来看，均为公众个人填写。主要意见统计详见表 5.1-1。

表 5.1-1 公众意见统计表

公众意见表填写单位或个人	有关的意见或建议
个人 1（信息不公开）	建议完善项目建设必要性说明；完善项目与环境保护目标的关系调查。
个人 2（信息不公开）	建议完善河段生境连通、鱼道过鱼、增殖放流、生态调度、产卵场保护、栖息地保护、科学研究等整体性保护措施；补充流水生境保护方案论证。



个人3（信息不公开）	建议进一步校核环境空气评价范围；完善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调查。
个人4（信息不公开）	建议细化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个人5（信息不公开）	建议完善水环境保护措施。
个人6（信息不公开）	建议结合重庆市长江上游小水电整治成果，细化郁江、石梁河等支流的小水电的退出方案，完善并强化栖息地保护措施。
个人7（信息不公开）	建议补充项目实施后引发的次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补充风险物品运输的环境风险分析；完善珍稀特有鱼类保护、栖息地、增殖放流、过鱼情况、生态调度等措施效果的跟踪监测要求。

##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建设单位在综合考虑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的项目情况、环评单位和设计单位的建议、以及技术经济可行性等因素后，对7份公众参与提出的意见全部采纳，组织环评单位根据公众参与意见修改完善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具体采纳情况统计详见表5.2-1。

表 5.2-1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统计表

公众意见表填写单位或个人	有关的意见或建议
个人1（信息不公开）	<p>1、建议完善项目建设必要性说明。 <b>采纳情况：</b>报告书完善了工程建设必要性说明。白马航电是实现国家高等级航道规划目标，提升长江黄金水道功能的需要；白马航电是发挥乌江水运比较优势，支撑腹地产业发展的需要；白马航电是符合国家能源发展战略；白马航电是利用水能资源，维持重庆市能源供需平衡的需要。</p> <p>2、建议完善项目与环境保护目标的关系调查。 <b>采纳情况：</b>据调查白马航电枢纽水库淹没区涉及重庆武隆喀斯特世界自然遗产地和重庆芙蓉江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已在附图中明确工程占地及淹没与保护目标的位置关系。</p>
个人2（信息不公开）	<p>1、建议完善河段生境连通、鱼道过鱼、增殖放流、生态调度、产卵场保护、栖息地保护、科学研究等整体性保护措施。 <b>采纳情况：</b>报告书结合白马枢纽的建设方案，细化完善了鱼道过鱼、增殖放流、栖息地保护、科学研究等整体性保护措施内容；在栖息地保护方案保护措施中提出乌江下游干流及主要支流河段生境联通方案；补充了生态流量保护措施和鱼类繁殖期生态调度措施；在栖息地保护、生态流量、生态调度方案中均为产卵场保护提供了优化</p>

	<p>条件。</p> <p>2、建议补充流水生境保护方案论证。</p> <p><b>采纳情况：</b>报告书补充了沙沱库区、彭水库区、银盘库区、白马库区、白马下游干流所在水域主要支流流水生境存在的位置及保护价值分析，并重点补充了支流郁江、石梁河作为栖息地保护方案的可行性和价值的论证内容。</p>
个人 3（信息不公开）	<p>1、建议进一步校核环境空气评价范围。</p> <p><b>采纳情况：</b>经复核，环境空气评价范围为枢纽工程施工征地红线外延 3km 的区域范围。根据项目的污染物排放特点，重点评价施工占地红线外 800m 范围。</p> <p>2、建议完善环境空气保护目标调查。</p> <p><b>采纳情况：</b>经调查，共有 58 处环境空气敏感目标，主要包括学校、居民点及重庆市大木山市级自然保护区。</p>
个人 4（信息不公开）	<p>1、建议细化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p> <p><b>采纳情况：</b>报告书细化了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大气环境保护措施包括：砂石料加工系统设置 2 套收集除尘系统；砂石料加工系统在破碎、筛分过程采用湿法生产工艺；混凝土拌和系统在添加水泥等多尘物料以及搅拌过程中采用全封闭式系统；道路清扫、洒水抑尘，多尘物料密封运输等。声环境保护措施包括：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和工艺，加装隔声罩，使用减振垫；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夜间禁止施工，夜间及中午禁止爆破；加强场内公路交通运输管理，控制车速，禁止鸣笛；为环境敏感目标安装通风隔声窗等。施工期生态保护措施包括：表土剥离、植被恢复、农田复垦，合理安排施工工序，减少工程施工对野生动物的惊扰等。</p>
个人 5（信息不公开）	<p>1、建议完善水环境污染源调查。</p> <p><b>采纳情况：</b>报告书结合《重庆武隆区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0-2020 年）》《重庆市“十三五”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专项规划（2016~2020 年）》《乌江（重庆段）水体达标整治方案（2016-2020 年）》等资料，复核了水环境污染源。</p> <p>2、建议完善水环境保护措施</p> <p><b>采纳情况：</b>报告书完善了水环境保护措施。提出面源污染控制应结合《武隆县畜禽养殖区域划分及养殖污染控制实施方案》。细化了砂石料加工系统废污水处理工艺。</p>
个人 6（信息不公开）	<p>1、建议结合重庆市长江上游小水电整治成果，细化郁江、石梁河等支流的小水电的退出方案，完善并强化栖息地保护措施。</p> <p><b>采纳情况：</b>报告书根据重庆市长江上游小水电整治成果，对评价区支流郁江、石梁河等涉及的马岩、马岩洞、何家、大院子等小水电退出与整改情况进行了相应的核实与修改，对栖息地保护措施有关内容进行了补充完善。</p>
个人 7（信息不公开）	<p>1、建议补充项目实施后引发的次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p> <p><b>采纳情况：</b>报告书增加了次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主要分析了库岸产生滑坡的风险。</p> <p>2、建议补充风险物品运输的环境风险分析。</p> <p><b>采纳情况：</b>报告书补充分析了液氨和运输物品的风险识别、风险分</p>

	<p>析及相关措施。</p> <p>3、建议完善珍稀特有鱼类保护、栖息地、增殖放流、过鱼情况、生态调度等措施效果的跟踪监测要求。</p> <p><b>采纳情况：</b>报告书补充了鱼类早期资源及联合生态调度效果的跟踪监测要求。</p>
--	---

## 6 其他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相关材料保存于重庆航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相关部门，可供环保部门和公众查阅。

公司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高新园星光大道 76 号

联系人：吴 宏

联系方式：023-88734299（传真 023-89076638）

E-mail: [412874680@qq.com](mailto:412874680@qq.com)

## 7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4 号）要求，在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此期间，公示共收到 7 份公众意见，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合理意见。公众参与工作结束后，我公司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重庆航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重庆航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0年12月18日